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 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“王子新材”，股票代码“002735”）自2021年2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2021年2月4日，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富华光电控股股东达成初步收购意向并签署了《投资意向书》。

中电华瑞原股东有意继续出售剩余49%股权给公司，为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竞争力奠定基础，公司同意继续收购中电华瑞剩余49%股权。2021年2月4日，公司与中电华瑞签署了《投资意向书》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证券（证券简称：王子新材，证券代码：002735）自2021年2月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，并于当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公司在本次交易停牌期间，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，于2021年2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在收购富华光电项目筹划推进过程中，公司与对方就交易估值及交易支付方式存在分歧，未能在原定复牌日前达成一致，经双方协商，一致同意终止收购富华光电100%股权。

2021年2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电华瑞49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的相关议案，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文件。

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、评估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

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。公司将在相关审计、评估工作完成后，再次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核准。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取得最终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“王子新材”，股票代码“002735”）自2021年2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，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，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（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）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、被终止的风险。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24日